

# 北京科技大学教务处

校教发【2012】46号

## 关于对两批“十二五”校级规划教材

### 进行中期检查和结题验收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现对 2010年9月批准立项的校级规划教材进行结题验收，对 2012年3月立项的校级规划教材进行中期检查。要求分别如下：

1. 2010年9月立项的教材，如已经出版，仅填写附件1，并提交已出版样书1册（已经提交样书的，此次不再提交）；如未出版，需填写附件1、附件2。

2010年9月立项的讲义，如已印刷，仅填写附件1，并提交打印装订好的讲义1册；如未印刷，需填写附件1、附件2。

对于此次立项的教材和讲义，未按期完成的，可以延期至2013年6月，若仍未完成的，按照《北京科技大学教材建设管理办法》第六章第14条规定，将终止该项目，并收回经费，同时取消今后3年的教材立项申报资格。

2. 2012年3月立项的教材，如已经出版，仅填写附件2，并提交已出版样书1册（已经提交样书的，此次不再提交）；如未出版，需填写附件3、附件4。

2012年3月立项的讲义，如已印刷，仅填写附件3，并提交打印装订好的讲义1册；如未印刷，需填写附件3、附件4。

请将填好后的附件电子版和有关纸质版于 2012年12月26日前返回教务处教学研究科。有关问题欢迎垂询 62334895（李虹）。

北京科技大学教务处

2012年12月6日

附件1：2010年度“十二五”校级规划教材、讲义结题验收表；

附件2：2010年度“十二五”校级规划教材、讲义编写检查表；

附件3：2012年度“十二五”校级规划教材、讲义中期检查表；

附件4：2012年度“十二五”校级规划教材、讲义编写检查表。